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被担保人名称：**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创香港”）；
- **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**本次担保数量为 1 亿美元；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约合 173,800 万元人民币；
- **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**无；
- **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：**无；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创香港”）采用内保外贷的方式进行融资，融资金额 1 亿美元，由公司向德意志银行直接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 1 亿美元，期限一年；首创香港适时根据市场情况办理利率掉期业务，锁定利率水平。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首创香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于 2004 年经过中国商务部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审批在香港注册成立。注册资本：12.13 亿元港币；注册地址：香港中环夏愨道 12 号美国银行中心 16 楼 1613—1618 室；经营范围：水务项目投融资、咨询服务等。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首创香港经审计的总资产约为人民币

512,353.66 万元,净资产约为人民币 58,605.95 万元,2014 年度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94,636.65 万元,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3,473.68 万元;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,首创香港未经审计的总资产约为人民币 698,752.80 万元,净资产约为人民币 109,619.35 万元,2015 年 1-5 月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31,948.37 万元,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456.78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为本次首创香港的境外融资,向德意志银行直接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,担保金额为 1 亿美元,期限一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,能控制风险,同意为首创香港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。

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429,983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68.83%。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 205,785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32.94%。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7 月 1 日

附件:独立董事意见。

报备文件: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。